

证券代码：601098 股票简称：中南传媒 编号：临 2011-022

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重要提示：

- 1、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二、会议召开的情况：

- 1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2、表决方式：现场方式
- 3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1年7月15日上午9：30
- 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总部办公楼十楼会议室
- 5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龚曙光先生
- 6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：

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 9 人，代表股份数 136403378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79600 万股的 75.95%。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、保荐人代表列席了本次

会议。

四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:

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,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1364033782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%;反对 0 股,弃权 0 股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运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1364033782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%;反对 0 股,弃权 0 股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1364033782 股,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数的 100%;反对 0 股,弃权 0 股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:

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袁爱平、廖青云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,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: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:

1、经与会董事签署的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;

2、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南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五日